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雲林縣政府 函

64001

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

地址：640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

承辦人：翁曉涵

電話：05-5522240

傳真：05-5339153

電子信箱：ylhg71429@mail.yunlin.gov.tw

受文者：本府水利處(水利工程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2月12日

發文字號：府水工二字第1063730601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府訂於106年12月25日(禮拜一)上午10時00分辦理「舊虎尾溪褒忠橋下游段治理工程」第一次公聽會，請查照。

說明：

- 一、檢附本府106年12月12日府水工二字第1063730601B號公告乙份。
- 二、惠請本府行政處、雲林縣褒忠鄉公所及雲林縣元長鄉公所於機關公告欄張貼公聽會公告，本府另於雲林縣政府水利處網站公告【雲林縣政府/府內單位網站(點選水利處)/公佈欄(點選公務公告)】；雲林縣褒忠鄉中民村辦公處及雲林縣元長鄉山內村辦公處張貼公聽會公告於村(里)住戶之適當公共位置並週知相關之民眾。
- 三、本案訂於106年12月25日(禮拜一)上午10時00分於褒忠鄉公所(雲林縣褒忠鄉中正路451號)召開公聽會，屆時敬請本案土地所有權人與會。
- 四、請褒忠鄉公所協助準備開會場地。

正本：舊虎尾溪褒忠橋下游段治理工程土地所有權人

副本：經濟部水利署第五河川局、本府地政處、本府行政處(文書科請張貼於本府公告欄)、本府水利處(水利工程科)、雲林縣褒忠鄉公所、雲林縣元長鄉公所、雲林縣褒忠鄉中民村辦公處、雲林縣元長鄉山內村辦公處、客觀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

縣長 李進勇

檔 號：

保存年限：

雲林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2月12日
發文字號：府水工二字第1063730601B號
附件：



主旨：召開「舊虎尾溪褒忠橋下游段治理工程」第一次公聽會。

依據：土地徵收條例10條

公告事項：

- 一、為辦理「舊虎尾溪褒忠橋下游段治理工程」第一次公聽會。
- 二、興建年度：107年
- 三、預定興建內容：治理工程
- 四、工程位置：褒忠鄉及元長鄉
- 五、公聽會召開日期：106年12月25日(禮拜一)上午10時00分
- 六、主持人：洪科長浚格
- 七、公聽會地點：褒忠鄉公所(雲林縣褒忠鄉中正路451號)

縣長 李進勇